

#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作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就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毕强、孔雨泉、徐雄三位委员组成，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任期届满。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毕强、苏洋、徐雄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毕强为主任委员。毕强和苏洋为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均为会计专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组成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

### 二、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          | 召开时间        | 出席情况 | 审议议案  | 表决结果 |
|----------|-------------|------|---|------|
| 第二届第一次会议 | 2017. 2. 24 | 全部出席 |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br>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br>3、《关于公司子公司向昆明都市车迷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承租房屋的议案》 | 通过   |
| 第二届      | 2017. 4. 6  | 全部出席 | 1、《关于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br>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的议案》                                  | 通过   |

|          |              |      |   |    |
|----------|--------------|------|---|----|
| 第二次会议    |              |      | 3、《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br>4、《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br>5、《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br>6、《关于聘任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第二届第三次会议 | 2017. 4. 20  | 全部出席 | 1、《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 通过 |
| 第三届第一次会议 | 2017. 8. 11  | 全部出席 | 1、《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br>2、《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br>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br>4、《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br>5、《审议公司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 通过 |
| 第三届第二次会议 | 2017. 8. 25  | 全部出席 | 1、《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北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通过 |
| 第三届第三次会议 | 2017. 10. 20 | 全部出席 | 1、《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br>2、《公司 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  | 通过 |
| 第三届第四    | 2017. 11. 1  | 全部出席 | 1、《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br>2、《关于向云南东方时尚提供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br>3、《关于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  | 通过 |

|          |              |      |   |    |
|----------|--------------|------|---|----|
| 次会议      |              |      | 联交易进展的议案》。  |    |
| 第三届第五次会议 | 2017. 12. 28 | 全部出席 | 1、《关于收购汉中机动车驾驶员训练考试中心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br>2、《关于收购高安市瑞鑫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br>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br>4、《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br>5、《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br>6、《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民生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通过 |

### 三、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审计工作前，审计委员会与该事务所就审计工作安排进行磋商，确定了审计工作具体事项和时间安排。在该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不定期联系审计项目负责人，督促审计进度，并及时就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该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各项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因此，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了续聘该事务所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建议。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通过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询问有关财务人员和内部审计人员等方式，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评估内部审计工作结果，确保内

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行。

###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17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为：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各期财务报告，公司已严格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调整了相应报表项目和金额。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通过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结果进行评估，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

治理制度并能够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17 年度，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充分沟通，有效合作，促进审计工作高效完成。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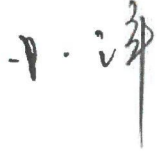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

毕强：

2018年3月30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

苏洋: 

2018年3月30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

徐雄：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name '徐雄'.

2018年3月30日